证券代码：601555 股票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5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61.68%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6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及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1555 股票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6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涉及其他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6年6月2日，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61.68%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公司以发行A股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名称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股份对价	现金对价	
1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26.68%股份	337,854.23	29,378.63	367,232.86
2	山金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14.13%股份	178,947.16	15,560.62	194,507.79
3	江阴新扬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东海证券4.31%股份	54,599.08	4,747.75	59,346.83
4	山东黄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4.23%股份	58,191.05	–	58,191.05
5	常州交通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3.15%股份	39,909.95	3,470.43	43,380.38
6	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3.15%股份	39,891.45	3,468.82	43,360.27
7	袁宗顺	东海证券2.96%股份	40,800.94	–	40,800.94
8	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2.32%股份	29,320.89	2,549.64	31,870.53
9	江苏金蜂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2.69%股份	28,199.76	–	28,199.76
10	华潭盈科盛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海证券1.86%股份	23,592.26	2,051.50	25,643.76
11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1.62%股份	20,474.65	1,780.40	22,255.06
12	顺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东海证券1.62%股份	22,255.06	–	22,255.06
13	刘德强	东海证券1.62%股份	20,461.00	1,779.22	22,240.22
14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1.61%股份	22,180.88	–	22,180.88
15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1.35%股份	18,545.88	–	18,545.88
16	中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1.08%股份	13,649.77	1,186.94	14,836.71
17	青岛盈科天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海证券1.08%股份	13,641.58	1,186.22	14,827.80
18	华潭尚润盛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海证券0.86%股份	10,833.82	942.07	11,775.89
19	华潭晶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海证券0.78%股份	9,889.26	859.94	10,749.19
20	张林昌	东海证券0.78%股份	9,889.26	859.94	10,749.19
21	蒋宪庆	东海证券0.54%股份	7,418.35	–	7,418.35
22	王炳	东海证券0.54%股份	7,418.35	–	7,418.35
23	江苏新苏化纤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0.53%股份	7,356.78	–	7,356.78
24	林伟敬	东海证券0.52%股份	6,550.08	569.57	7,119.65
25	臧红娟	东海证券0.46%股份	6,305.58	–	6,305.58
26	孙承红	东海证券0.43%股份	5,459.91	474.77	5,934.68
27	华潭尚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海证券0.30%股份	3,853.33	335.07	4,188.40
28	盐城高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0.27%股份	3,709.92	–	3,709.92
29	刘宁	东海证券0.27%股份	3,412.44	296.73	3,709.18
30	新元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0.24%股份	3,076.11	267.49	3,343.60
31	常州和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0.22%股份	2,729.95	237.39	2,967.34
32	杨耀	东海证券0.17%股份	2,149.84	186.94	2,336.78
33	苏州佳川投资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0.16%股份	2,225.51	–	2,225.51
34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0.16%股份	2,006.52	174.48	2,181.00
35	李中子	东海证券0.14%股份	1,829.07	159.05	1,988.12
36	上海卓盈乐方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东海证券0.11%股份	1,499.27	–	1,499.27
37	苏州佳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0.11%股份	1,483.67	–	1,483.67
38	鲍陈慈	东海证券0.11%股份	1,364.98	118.69	1,483.67
39	季群凯	东海证券0.10%股份	1,437.68	–	1,437.68
40	杨得祖	东海证券0.10%股份	1,314.05	114.26	1,428.31
41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0.10%股份	1,293.63	112.49	1,406.12
42	秦裕农	东海证券0.10%股份	1,331.59	–	1,331.59
43	湖南湘江海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海证券0.09%股份	1,298.21	–	1,298.21
44	杨斌	东海证券0.08%股份	1,112.75	–	1,112.75
45	周武秀	东海证券0.08%股份	1,023.73	89.02	1,112.75
46	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0.06%股份	857.34	–	857.34
47	钱渊	东海证券0.05%股份	741.84	–	741.84
48	鄂振怡	东海证券0.05%股份	741.84	–	741.84
49	吴秀珍	东海证券0.05%股份	614.24	53.41	667.65
50	李建华	东海证券0.04%股份	537.59	48.49	606.08
51	张荷	东海证券0.04%股份	545.99	47.48	593.47
52	马文妹	东海证券0.03%股份	465.13	–	465.13
53	钱华君	东海证券0.03%股份	371.66	–	371.66
54	陈昌	东海证券0.03%股份	370.92	–	370.92
55	金继英	东海证券0.01%股份	170.62	14.84	185.46
56	刘亚伟	东海证券0.01%股份	136.50	11.87	148.37
57	沈亚芳	东海证券0.01%股份	89.02	–	89.02
58	鹤明	东海证券0.01%股份	81.60	–	81.60
59	宇阳越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海证券0.0017%股份	24.07	–	24.07
60	钟丙祥	东海证券0.0006%股份	8.46	–	8.46
合计		东海证券83.68%股份	1,078,623.90	73,226.16	1,151,850.06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权情况，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按照截至2026年3月31日上市公司股东持股情况，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	比例	持股数	比例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08,702,065	24.33%	1,208,702,065	19.79%
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527,039	3.03%	150,527,039	2.4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6,614,130	2.35%	116,614,130	1.91%
苏州营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137,756	2.20%	109,137,756	1.79%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104,497,381	2.10%	104,497,381	1.7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2,371,396	2.06%	102,371,396	1.68%
苏州物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107,460	1.83%	91,107,460	1.49%
苏州高新区国开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91,000,000	1.83%	91,000,000	1.49%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290,544	1.82%	90,290,544	1.48%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89,772,800	1.81%	89,772,800	1.47%
其他A股股东	2,814,682,266	56.65%	2,814,682,266	46.08%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357,139,782	5.85%
山金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	189,161,905	3.10%
江阴新扬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57,715,728	0.94%
山东黄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61,512,733	1.01%
常州交通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42,188,105	0.69%
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42,168,554	0.69%
袁宗顺	–	–	43,129,960	0.71%
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30,994,597	0.51%
江苏金蜂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	–	29,809,468	0.49%
华潭盈科盛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4,938,966	0.41%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1,643,398	0.35%
顺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23,525,432	0.39%
刘德强	–	–	21,628,969	0.35%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23,447,014	0.38%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	–	19,604,527	0.32%
中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	–	14,428,932	0.24%
青岛盈科天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4,420,274	0.24%
华潭尚润盛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1,572,003	0.19%
华潭晶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1,452,243	0.19%
张林昌	–	–	10,453,761	0.17%
蒋宪庆	–	–	7,841,810	0.13%
王炳	–	–	7,841,810	0.13%
江苏新苏化纤有限公司	–	–	7,776,723	0.13%
林伟敬	–	–	6,923,972	0.11%
臧红娟	–	–	6,665,521	0.11%
孙承红	–	–	5,771,572	0.09%
华潭尚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4,073,267	0.07%
盐城高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3,921,689	0.06%
刘宁	–	–	3,607,233	0.06%
新元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3,251,699	0.05%
常州和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	–	2,885,786	0.05%
杨耀	–	–	2,272,556	0.04%
苏州佳川投资有限公司	–	–	2,352,543	0.04%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	–	2,121,053	0.03%
李中子	–	–	1,933,476	0.03%
上海卓盈乐方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	1,584,848	0.03%
苏州佳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1,568,362	0.03%
鲍陈慈	–	–	1,442,893	0.02%
季群凯	–	–	1,519,742	0.02%
杨得祖	–	–	1,389,053	0.02%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	1,367,473	0.02%
秦裕农	–	–	1,407,665	0.02%
湖南湘江海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372,316	0.02%
杨斌	–	–	1,176,271	0.02%
周武秀	–	–	1,082,169	0.02%
上海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906,278	0.01%
钱渊	–	–	784,181	0.01%
鄂振怡	–	–	784,181	0.01%
吴秀珍	–	–	649,301	0.01%
李建华	–	–	589,421	0.01%
张荷	–	–	577,157	0.01%
马文妹	–	–	491,681	0.01%
钱华君	–	–	392,874	0.01%
陈昌	–	–	392,090	0.01%
金继英	–	–	180,361	0.00%
刘亚伟	–	–	144,289	0.00%
沈亚芳	–	–	94,101	0.00%
鹤明	–	–	86,259	0.00%
宇阳越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5,441	0.00%
钟丙祥	–	–	8,959	0.00%
合计	4,968,702,837	100.00%	6,108,897,206	100.00%

四、其他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及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1555 证券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8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时间日期时间：2026年6月1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8日

至2026年6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调整后）的议案	√
2.01	标的资产	√
2.02	交易对方	√
2.03	标的资产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
2.04	对价支付方式	√
2.05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
2.06	发行对象	√
2.07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2.08	发行数量及现金支付	√
2.09	锁定期安排	√
2.10	过渡期损益安排	√
2.11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2	债权债务处理及人员安置	√
2.13	标的资产的交割	√
2.14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及重组上市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
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8	关于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的议案	√
9	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议案	√
10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
11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2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备考审阅报告、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
1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555 股票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4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吴证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董事会于2026年6月2日在江苏苏州以现场结合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占董事总数的100%（其中马骁、陈文辉、陈忠阳、周中胜、罗妍董事以线上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范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了相关议案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60名交易对方持有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83.68%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逐项核对，确认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各项条件，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编制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并将根据监管机关审核意见进行相应补充、修订（如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均已按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的表决意见，以该类别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55	东吴证券	2026/6/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如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如有）、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如有）、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办理登记；其中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但参会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如以信函方式登记，请在信函上注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并附有效联系方式。

（二）登记时间：2026年6月12日（9:00-11:30，13:00-17: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东吴证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62501555

传真号码：0512-62938812

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东吴证券大厦

邮政编码：215000

（二）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授权委托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调整后）的议案			
2.01	标的资产			
2.02	交易对方			
2.03	标的资产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04	对价支付方式			
2.05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2.06	发行对象			
2.07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08	发行数量及现金支付			
2.09	锁定期安排			
2.10	过渡期损益安排			
2.11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2	债权债务处理及人员安置			
2.13	标的资产的交割			
2.14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及重组上市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	关于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的议案			
9	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11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2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备考审阅报告、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555 股票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吴证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董事会于2026年6月2日在江苏苏州以现场结合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占董事总数的100%（其中马骁、陈文辉、陈忠阳、周中胜、罗妍董事以线上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范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了相关议案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60名交易对方持有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83.68%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逐项核对，确认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各项条件，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编制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并将根据监管机关审核意见进行相应补充、修订（如需）。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说明》。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浙商投集团等60名交易对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标的资产的方案，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过渡期间损益安排、标的资产的交割、违约责任、协议的生效和终止等相关事项进行明确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第七节的相关内容。鉴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系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书》基础上经调整、修订及补充而达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将作为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在签署后取代相应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书》。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及重组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情形、构成关联交易的说明》。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和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说明》。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说明》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情形的说明》。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情形的说明》。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情形的说明》。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的说明》。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五条规定的说明》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五条规定的说明》。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说明》。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